

下，失敗了。耶穌是在曠野禁食四十晝夜以後，勝過各樣的試探而得勝的。因此基督徒都要看守好生命的葡萄園。我們在2.15-17已經嗅到一些仇敵的味道了。他會來，他一定會來，在凡百生活中，誘惑人自我斷定遭遇人事物的善惡，向神獨立，不再需要神了，甚至以神自居，打理自己的一切。

然而，我們在創2.9, 17裏看見了永世的光輝隱藏在那裏，所以，創造之約給予人類得永生的盼望。如果是約的話，它可能的情況是這樣的。神說定了一段時期叫人守約，以此試驗人向神的順服。(若沒有時限，人遲早要違約的，就死定了！) 這個察看時期的設置都顯明了神的恩惠。然而，人卻連這個時期都守不住而違約了。

雖然如此，人沒有得著此約的獎賞，但是我們不能因此就不注意神在其中所要賜下之恩典。神的獎賞和人的付出畢竟是太不成比例了。難道這不足以讓我們感謝神的恩惠了嗎？雖然人類永遠不再有機會贏取那個獎賞了。(但基督贏取到了。)

第十一章 神恩賜挪亞之約(284)

經文：創6-9章

I. 引言(284)

大洪水的故事說到了人類面對大自然的無情最深處的無助與恐懼，但仍存著盼望。鑰字「約」(בְּרִית)在第一幕裏(6.9-

9.17)——挪亞的「後代」之記敘——出現頻頻(6.18, 9.9, 11, 12, 13, 15, 16, 17)，共八次。大洪水前與挪亞立的是有條件的約，其後是無條件者。時效各有不同。挪亞出方舟後的獻祭，是基督的預表。

II. 聖經神學內的挪亞敘事(285)

挪亞之約有豐富的內涵，它也觸及了生態學及死刑等社會倫理問題。

A. 天命與人的責任(285)

在創世記開始的敘事裏，我們看見神對於罪惡有時反制，卻有時容忍。6.1-8扮演亞當的後代之敘事和挪亞者之間的顧及雙面的經文(轉折)。神容忍、後悔、憂傷，但是祂有祂的主權運作，與天命的管治。挪亞的蒙恩是出於神的主權；他和約伯一樣，是義人~完全人，討神喜悅的——這點並非他蒙恩的原因。

120年的緩衝顯示神等候人的悔改；但是實情已經很糟了，即神的靈就不再與人相爭(יָד 另一種讀法)。大洪水象徵著終末的審判，神畢竟是公平的。但在審判之上，祂以憐憫為念。挪亞之約拯救了整個世代，直到末了(8.20-9.17)，挪亞其人是關鍵；同樣的，基督也是新約的關鍵。

B. 神的恩約(287)

1. 盟約的性質(287)

「約」(בְּרִית)的意思是「一人神聖的委身，以完成一項託

負。」神向所揀選的受惠者立約，以約束祂自己施行恩惠和福份；通常植基於人們對神的信靠上，並顯示在他們順服祂的旨意上。

2. 工作之約vs.恩典之約(287)

神的屬性與人的責任之間的互動，是我們瞭解恩典之約的基礎。系統神學家常用工作之約(創2)與其後的恩典之約作對比。

3. 以色列歷史上的諸約(288)

伊甸園裏的恩約(創3.15)

挪亞之約(創9.8-17)

亞伯拉罕之約(創12, 15, 17, 22)

西奈山之約(出19-24)

大衛之約(撒下7, 詩89, 132)

新約(耶31, 路22.20, 林前11.25, 來8.8-13)

4. 有條件的和無條件的諸約(288)

(1)工作之約失敗了，因為它全然是條件性的，它惟獨依賴人性。西奈山之約也是類似的，當以色列靠自己去遵守條件時。

(2)伊甸園之約(創3.15)是無條件的，即全然依賴神的恩典。新約也是如此，它依賴更美的祭、更美的中保、更美的聖所等等(來7.26-8.13)。

(3)挪亞之約原為條件性的，後為普世無條件的。

(4)亞伯拉罕之約與大衛之約皆是無條件的，但是它們也像挪亞之約，乃是賜給忠信事奉的賞賜。

C. 在救贖史中的洪水敘事(290)

彼後3.5-7提及挪亞之約，

3.5...從太古憑神的命有了天，並從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

3.6故此，當時的世界被水淹沒就消滅了。3.7但現在的天地還是憑著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審判遭沉淪的日子，用火焚燒。(參彼後3.10-13, 賽54.9-17)

這個無條件保守天地的恩典叫做普遍恩典。希伯來書1.3說，「祂(神的兒子)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這萬有不僅是以往本於祂，將來要歸給祂，今日也是倚靠祂(羅11.36)。「萬有都是靠祂造的...也靠祂而立。」(西1.16-17)

Warren A. Gage研究大洪水前(創1-7)與其後的天地(創8-啟22)之異同，Figure 11.1為其對照表。以下就五主題深入討論。

圖解11.1 世界史宏觀(293)

創世記1		以往的世界		創世記7
創造	亞當	墮落	後裔的衝突	審判
1.1-2 水覆蓋大地	1.26 神信託人以神的形像	3.2 亞當在園中犯罪	4.17 該隱被神定罪去漂流，建立邪	6.13 挪亞在地上的日子

			城以諾	
1.2 靈運行水面	1.28 人受命要充滿全地	3.6 亞當吃知識果	4.26 塞特及其子以挪士開始求告主名	7.23 神將雲帶到地上成為洪水毀滅惡人
1.12 旱地出現，蔬菜發生	2.19 神將動物帶給亞當命名	3.7 亞當赤身露體羞辱	6.2 人的女兒們被神的兒子們娶去	彼後3.5-7 舊天地在新天地前滅沒了
2.2 舊世界造好；神安息了	...	3.21 亞當的赤身露體為神所遮蓋
...	...	3.15 亞當的罪將咒詛帶給後裔

創世記8		今日的世界		啟示錄22
新造	挪亞~新亞當	墮落後更新	衝突後更新	新審判
7.18-19大洪水覆蓋全地	9.6 神再信託人以神的形像	9.20 挪亞在葡萄園中犯罪		太24.37-39 挪亞的日子又在地上了
8.9 鴿子飛行水面上	9.7人再受命要充滿全地	9.20 挪亞享用葡萄		太24.30 神在雲中如火降臨以毀滅惡人(參彼後3.7)

8.11橄欖葉表明乾地出現了	7.15神將動物帶給挪亞尋求拯救	9.21 挪亞赤身露體羞辱	...	彼後3.13 現今的天地在新天新地前消逝了
8.21 舊造結束了；神接納安息的祭物	...	9.23 挪亞的赤身露體為兒子們所遮蓋
...	...	9.25 挪亞的罪將咒詛帶給後裔(迦南)

1. 創造(292)

a. 原初的創造與新造(292)

創世記第八章描述新世界猶如新造...。

b. 以色列的產生(294)

新造的產生也在以色列的誕生中找到共鳴。出埃及14.21的敘述，叫我們看見「風/靈」將新造的以色列吹出來了。以賽亞書63.11-13的說法是為佐證：

63.11那時，他們想起古時的日子摩西和他百姓，說：將百姓和牧養祂全群的人從海裡領上來的在哪裡呢？將祂的聖靈降在他們中間的在哪裡呢？

63.12使祂榮耀的膀臂在摩西的右手邊行動，在他們前面將水

分開，要建立自己永遠的名，

63.13帶領他們經過深處，如馬行走曠野，使他們不致絆跌的
在哪裡呢？

Gage說，以色列人的進迦南，與安息日是對照的(參來4.3-10)。

c. 與新約的連續性及非連續性(295)

新造的主題在教會及新天新地上得到體現。教會是神的新造(林後5.17)，可說是在五旬節那天、在靈風中產生的。

洪水也預表著新約教會所經歷的洗禮(彼前3.21)。新造也是在光中誕生的(林後4.6)。

2. 新亞當(296)

a. 挪亞為新亞當(296)

挪亞所開啟的世代，神的形像是關鍵(創9.6)。

創1.27的賜福命令在挪亞身上延續著(9.1-7)。

他們兩人都與神同行。

他們都治理動物(3.8的命名，7.15的存續動物)。

b. 以色列為新亞當(297)

以色列人在埃及地生養眾多(出1.6-10)。過紅海猶如出大洪水(林前10.2)。進迦南猶如亞當的承受大地。按著創12.2-3來說，福份是由以色列而出的。

c. 耶穌為新亞當(297)

基督是神的像—真正的形像，「神本體的真像」(來1.3)，那麼，祂是新亞當了。全地將臣服在祂的腳下(弗1.11-23，西1.18-20)。祂是末後的亞當(林前15.42-49)。羅馬書5.14也刻意將兩作一對比。

3. 罪惡(298)

a. 亞當與挪亞的罪(298)

...

b. 以色列的罪(298)

...

c. 耶穌的得勝(298)

末後的亞當的得勝罪惡，是祂與亞當截然不同之對比的所在。創世記3.15的話，在新亞當身上完全地應驗了(啟12.1-9，羅16.20)。

4. 與女人後裔相爭(299)

a. 亞當與挪亞：選民與非選民(299)

因罪而有的咒詛落在亞當和挪亞一部份的後裔的身上了。如該隱及其族群，迦南及其後裔也是如此。選民和非選民就在存在人類之中。

b. 以色列：餘民(299)

該隱雖然也敬拜神，但他不是屬於主的百姓。創3.15引發的

衝突在救恩史一直進行著，自有者要將聖潔的後裔分別出來(出32.25-29，書24.15)。神一直在祂的百姓中保守真正的選民，他們往往是在大爭戰中餘剩下來的，因此被稱為餘民(羅9.27-29，賽10.22, 1.9，何1.10)，他們也是神所揀選的餘數(羅11.5)。

c. 新約：教會與世界(299)

希伯來書11.10提及真正尋求天上之家鄉的族群，與該隱輩者不同。撒種的比喻也提及兩種教會裏的認信者，惟有結果者為真。

5 審判與救恩(300)

a. 亞當與挪亞：一項典範(300)

創世記從亞當受造到挪亞的故事，整個情節顯示審判~毀滅配有拯救，新約也循著這個典範發展它的故事。

b. 以色列：餘民(300)

挪亞的世代提供了三項主題，使人明白神的審判：(1)挪亞的日子，太邪惡了，神要審判；(2)洪水的審判，神透澈的審判；(3)義人餘數得救。

神毀滅所多瑪不是降雨，而是降火。

迦南的毀滅也是全面性的，喇合一家的得救。

耶路撒冷被審判...餘民得救

c. 新約：最後的審判(301)

挪亞的日子在橄欖山預言(太24)裏，扮演了它的角色。新約各經卷提供了不少的末世預言，和大洪水滅世是平行的。

D. 倫理與生態(302)

人有責任保持生態，是創世記1.26, 2.5就已經意涵在內了。在大洪水後，動物也成為人類的食物後，牠們與人類的關係當然會不一樣。9.2說，動物對人產生了驚恐懼怕。但是挪亞之約也涵蓋了「一切活物，就是飛鳥、生畜、走獸」(9.10, 12, 15-17)。其實不只是其上的活物，神乃是與「地」立約。

對大地的生態倫理，第十誡或許是鑰匙：戒貪。神說「地不可永賣，因為地是我的：你們在我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在這方面，印地安人比起美國其他族裔合符聖經倫理多了。當人類繁衍到了今日，尤其是富國，真是在蹂躪大地。砍伐森林，亂倒垃圾，污染水源。神早已用禽流感，或動物身上的病毒，警告人不可踰越。

挪亞的方舟行動保存了當時所有陸生動物的物種，或許包括許多植物的種子，成為今日我們追求生態倫理的典範。不過，從事生態的動機應當是順服神所賦予人類的使命。

E. 倫理與死刑(303)

死刑存廢在今日許多國家都成為爭議。創世記9.6是基本原則：「凡流人血的，/ 他的血也必被人流，/ 因為神造人是照

自己的形像造的。」廢去死刑的思想與這節經文和聖經思想是不合的。舊約裏有不少經文論及殺人者的量刑。但我們也看到該隱不但沒有被神處死，還蒙神賜以存活的記號——他並沒有認罪悔改。這筆帳要在他離了今生後才算，加上永世的審判。大衛也沒有被神處死，不過，他至少大大地悔改了。他的例子可以做為許多反對死刑者的依據。

第六誡明令「不可殺人」(出20.13)，而在21.12-17論及一些死刑的死型的案例。其中誤殺人的案例，在民數記35.6-34發展為以色列人中的六座逃城。不過對於謀殺者，以命抵命(*lex talionis*)，參見出埃及記21.23-25，利未記24.17-22，申命記19.21。

主在登山寶訓裏明言重審了「以眼還眼」的倫理原則，詳見馬太福音5.38-42。主繼續講了5.43-48的話，將利未記19.18——「愛人如己」——的教訓，發揮到極限，因為主的目標是神的兒女要完全，像天父的完全一樣，而愛是最好的途徑(約壹4.17)。「當恨你的仇敵」(太5.43b)的話源自俗人的心思，聖經沒有明言，頂多只是涵蓋在咒詛詩的意味裏(參詩137篇；連掃羅王都承認這樣做是社會共識，撒下24.17-19)。

關於伸冤，羅馬書12.19的話——「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是引自申命記32.35，不過最好的舊約詮釋應屬箴言20.22, 24.29。事實上，保羅繼續引用箴言25.21-22的話，來詮釋申32.35的原則。

要定人罪也不是光憑一人之口，反而是做假見證者，要處以死刑(申19.15)。創9.5的「討罪」(שָׁדַד)一字用了三次，神對於任何人的性命，都看得很重，因為人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的。亞伯的血是會說話的；舊約對於任何社區，都要求他們有責任要顧好人命。地不會隨意接受無辜人之血，這是舊約神學與倫理思想，也是各地方需要公義負責之政府的根源。

羅馬書13.1-7是新約論及政府的經文，可以說是創9.6之思想的延伸。

第十一章思考問題

大洪水的敘事如何引導你生活的目的：(1)思考地球生態，(2)並採取行動？

附錄：大洪水的文學分析

標題：挪亞的後代記在下面

引言：義人挪亞和他的三子(6.9-10)

A 神決定毀滅敗壞的人類(6.11-13)

B 挪亞照神的吩咐造方舟(6.14-22)

C 耶和華吩咐餘民進入方舟(7.1-9)

D 大洪水開始(7.10-16)

E 大洪水猖狂150天(7.17-24)

F 神記念挪亞...(8.1a)

E' 大洪水退潮150天(8.1b-5)

D'大洪水枯乾(8.6-14)

C'神吩咐餘民出方舟(8.15-19)

B'挪亞築祭壇獻祭(8.20)

A'神決定不再毀滅敗壞的人類(8.21-22)

創7.4-8.12的交錯排列

7天等候洪水(7.4)

7天等候洪水復述(7.10)

40天洪水(7.17a)

150天大洪水猖狂(7.24)

150天大洪水退潮(8.3)

40天地乾(8.6)

7天等候出方舟(8.10)

7天等候出方舟(8.12)

第十二章 神恩賜亞伯拉罕之約(305) :

蒙揀選的族類

經文：創世記12-50章

I. 引言(305)

創世記的關鍵字—「後代/家譜」(תולדה)—所引導十個家譜的故事(2.4, 5.1, 6.9, 10.1, 11.10, 27, 25.12-13, 19, 36.1, 37.2), 訴說神的救恩怎樣地傳承出來。

神賜給塞特繼續敬虔的後裔, 但是罪在這歷史中始終要吞噬女人的後裔。在挪亞的日子, 神定意要毀滅人類, 從挪亞一家有個重新的開始。可是罪依舊在人類中發酵, 有了巴別塔文化。神用語言的分歧, 使人類分散全地, 最重要的是神呼召了亞伯拉罕, 救恩的計劃也因此有了新的里程碑。從12章起, 救恩史就在他的後裔中展開。

在神與亞伯拉罕立約之儀式中時, 祂就指明迦南地尚不能賜給以色列人, 因為在其上居住的亞摩利人尚未惡貫滿盈, 他們要先下埃及, 到了第四代, 神要把他們帶回承受這地(創15.16)。

II. 創12-50章與1-11章的關係(306)

前十一章是一般的創造及墮落的故事, 罪發生了; 第十二章以降則是論及神救贖的大計劃, 即呼召出神的百姓, 並藉著他們賜福萬國。

A. 創造與復造(307)

A 從混沌淵面創造並賜福(1.1-2.3)

B 罪涉及赤身露體, 帶來咒詛(2.4-3.24)

C 人類分為選民與非選民(3.15-4.16)

D 年輕而公義的亞伯被謀殺無後(4.8)

E 罪惡之子該隱的後裔建造一座城(4.17-24)